

# “六个聚焦”书写高质量发展华彩篇章

鄂尔多斯市杭锦旗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邱金马

2022年,鄂尔多斯市杭锦旗公安局聚力“六大提升行动”,以“唯旗必夺、勇创一流”的斗争精神,全力以赴投入到战疫情、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增效能、强队伍各项工作中,为全旗创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发展环境。

——聚焦管党治警再提升,警营形象展现新风采。进一步完善《全面从严管党治警责任清单》,明确党委书记、党支部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驰而不息纠“四风”;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新成立党支部2个、组建战时党支部、党员突击队7支,“藏蓝守护中国红”等2处党建品牌示范点被命名为全区公安机关“最强党支部”,为各项公安工作增添强大组织动力;建立“一周一提醒、一月一排查、一季一约谈、一年一教育”的“四个一”常态化廉政提醒机制,动真碰硬、真抓实干,营造了风清气正的警营生态,树立了鲜明的干事创业导向。

——聚焦从优待警再提升,队伍建设展现新面貌。建立后方保障机制,免除民警后顾之忧,共慰问民警、辅警82人次,组织全警开展健康体检,协调开设暑期警子女托管班,为60余名民警、辅警解决实际困难。将镜头聚焦一线,发好公安声音,加强媒体发稿数量和质量;在打击治理专项行动期间开展火线表彰并送奖到岗,不断激发民警、辅警职业认同感、归属感、荣誉感。对全局110余名民警、辅警岗位进行了调整,特别是综合保障中心的设立及退伍安置人员的有序流动,畅通了非政法编制人员的发展空间,高效统一警务运行机制的构建完善,营造了拴心留人的良好环境。

——聚焦风险防控再主动,维护稳定作出新贡献。圆满完成各节假日、重大节点、重要勤务安保工作任务;以“枫桥经验”为导向,主动融入乡村振兴战略,并成功以“乡村振兴二军警务室”为示范,带动“乡村振兴警务室”连点成线,连线成网,打造了“警务围着民意转、民警围着百姓转”的乡村警务新模式,源头化解各类矛

盾纠纷500余起,调解成功率为100%,全力做到了“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

——聚焦打击犯罪再精准,平安建设取得新成绩。常态化推动扫黑除恶,继续紧盯民生领域犯罪,刑事案件发案同比下降43.01%,破案率同比上升26.09%,现行命案连续27年保持100%侦破率。电信诈骗案件数、群众损失数分别同比下降27.1%、30.7%,2起100万元以上电信诈骗案件全破,成功侦破1起本地特大窃取、收卖、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案。侦破环食药案件13起,经济案件4起,涉毒刑事案件3起,查处治安案件227起。

——聚焦固本清源再深化,社会治理打开新局面。完成“锡一所综合指挥研判室”“海昌技防一条街”打造,挂牌启用自治区第二家、鄂尔多斯首家公安部认证的三级电子物证取证勘察分析实验室。加快“雪亮工程”建设进度,已完成96个小区监控部署,112台老旧设备更新,新增智能感知前端620路,本地视频解析中心

正在筹建,实施的“+个探头守平安”工程,被鄂尔多斯市委政法委在全市进行推广,全旗有效警情同比下降21.61%,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持续提升。

——聚焦营商环境再优化,保障民生展现新作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定便民利企任务44条,推出“一警联一企,百警联百企”及党委班子“一对一”包联机制,完善服务制度12项,推行“早到十分钟,晚走一刻钟,周末正常办”举措,将吉日嘎朗图派出所“户籍窗口”升级为“综合业务窗口”,实现“不找警种、不分区域、一次办成”,积极回应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潮头勇立自当扬帆起航、奋楫争先更需快马加鞭。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杭锦旗公安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思想指引和行动指南,深入学习贯彻新思想、新理念,以崭新的面貌、昂扬的斗志、不懈的毅力投入到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和服务群众的各项工作中,走快“赶考路”、答好“平安卷”,在新征程上创造新成绩。

## “七个第一”强力推动二十大精神落地落实



观看大会直播。

党的二十大胜利闭幕后,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坚持高站位谋划部署、高标准引领带动、高质量融合推进,强力推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落地。

“第一时间”部署,高标准精心组织。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党委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精心安排部署、高位组织推动,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

“第一议题”贯彻,党组织落实有力。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班子成员带头学习、带头研讨,先学一步、学深一层,率先垂范带动广大民警自主学习。截至目前,全市公安机关各级党组织“第一议题”学习221次,“三会一课”学习106次,进一步把思想统一到“两个确立”上来。

“第一视角”发力,营造宣传氛围。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依托公众号、融媒体客户端等平台,深入宣传解读党的二十大精神。各部门警种结合实际情况,采用墙报、板报、电子显示屏等形式,全面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浓厚氛围,大力宣传重点内容、全警学习的创新举措、

贯彻落实的亮点成效,不断扩大学习知晓率和覆盖面,持续在基层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

“第一角度”聆听,汲取奋进力量。10月16日上午,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隆重开幕。习近平总书记代表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报告。首府公安根据疫情形势和防控要求,从市局机关到基层所队,从疫情专班到抗“疫”一线,从领导干部到党员民警辅警,通过广播、电视、网络等多种方式,实时收听收看开幕式盛况,认真聆听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11月21日,全国公安机关领导干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政治培训班在北京举行,全市各级公安机关320余名领导干部,克服疫情防控困难,全程参训。

“第一模块”测试,夯实思想基础。党的二十大精神要在人人心脑上用实劲,着力增强学习宣传贯彻的针对性、生动性、思想性。全警通过“学习强国”平台进行知识测试,覆盖面达到100%。通过测试,进一步巩固了全警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理解体会,巩固了学习成效,推动学以致用、知

行合一,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进公安工作发展的强大动力。

“第一定力”淬炼,先行自我革命。首府公安队伍作为党绝对领导下的纪律部队,坚决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确保从管党治警方针落实见效。2022年第26次党委(扩大)会议上,局党委要求全市各级公安机关结合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持之以恒纠治“四风”,锲而不舍地抓好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落实,坚决做到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

“第一合力”凝聚,强化履职尽责。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打击违法犯罪工作相结合,以学习成效转换为工作质效为目标,打击了一批违法行为,破获了一批案件,抓获了一批逃犯。今后,全局上下将坚决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全面加强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统筹部署捍卫政治安全、打击违法犯罪、疫情防控等工作,努力为全市人民群众欢度元旦、春节营造安定祥和的社会氛围。(戴思惟)

## 落实内务条令 锻造公安铁军

2022年以来,兴安盟公安机关不断创新形式、丰富载体、突出特色,以更高标准、更大力度和更实举措,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规范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建设,不断锤炼作风建设,提升队伍战斗力。

### 迈开理论学习第一步 在以学促行上下功夫

兴安盟公安局党委把学习贯彻条令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细化活动措施,加强组织落实。将条令学习纳入党内政治生活重要学习内容,各级党组织全体党员参加学习培训。采取“三会一课”、党课辅导、学习手册、微信小程序等形式,组织民警、辅警深入学习,确保条令内容原原本本、逐条逐款领悟,实现学习教育全覆盖。

通过内务大整顿大评比活动,内务方面有了显著提高,切实打造了干净、整洁、有序的生活环境,培育良好的卫生习惯,严格规范自己的言行,不断强化自我,以良好的精神面貌和工作热情全身心地投入到工作中去。依托兴安盟公安局政治部下发的条令题库,全盟各级公安机关定期组织测试、知识竞赛等活动,有效检验民警、辅警对知识要点、应知应会的掌握情况,提升民警、辅警学习人群,巩固长期以来的学习成效。

### 落实作风转变第二步 在成果转化上下功夫

兴安盟公安局政治部出台了《兴安盟公安机关贯彻落实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20条措施》,对全盟民警、辅警内务条令贯彻落实措施进行再细化。通过内务检查、现场抽问等形式,重点检查条令学习贯彻、办公环境卫生、人员在岗情况、着装规范统一等情况,发现问题当场提出并督促整改。全盟公安机关梳理条令落实工作台账,从组织领导、工作部署、学习档案等七方面进行整理,在台账梳理过程中,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查纠整改。

### 做好宣传引导第三步 在氛围营造上下功夫

兴安盟公安局充分利用“平安兴安盟”微信公众号、平安兴安抖音等各类媒体平台开展条令宣传,坚持线上线下一体推进,及时跟进公安部、公安厅宣传步调,全方位、多层次宣传条令的内容、意义以及全盟公安机关贯彻落实条令、推进公安队伍建设的坚定决心。盟旗两级公安局网页设立“学习贯彻条令”专栏,将本单位学习贯彻条令情况及先进经验做法及时更新至局网页,积极总结推广加强内务建设的举措和成效,提高全警加强内务建设的主动性、自觉性,树立公安队伍良好形象。(孙鹏程)